

海通海汇系列-星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3年年度)
资产管理报告



计划管理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13年5月29日至2013年12月31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编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一、集合计划简介

(一) 计划基本资料

1、计划名称：	海通海汇系列-星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计划简称：	星石 1 号
3、计划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5 月 29 日
4、成立规模：	147,480,569.14 元
5、报告期末计划份额总额：	160,034,686.20 份

(二) 计划产品说明

1、投资目标：	基于基本面分析和价值投资，通过深度挖掘具备核心竞争优势、景气度处于上升周期、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快速增长的成功。以绝对收益为目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管理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2、投资策略：	(1) 采用宏观驱动的价值投资方法，通过建立收益风险配比决策模型，对国民经济全部大类行业的行业景气度趋势，以及各行业股票估值水平进行研究分析，动态得出股票市场阶段性的收益与风险的对比关系，并由此作出该阶段的

	<p>总体投资策略，并在此基础上作出资产配置决策。</p> <p>(2) 根据对国民经济全部大类行业的行业景气度趋势的研究分析，通过对各行业之间竞争结构、景气度状况与趋势的比较分析，作出行业配置的投资决策。</p> <p>(3) 在筛选出的景气度趋势向好、估值水平合理的大类行业中，通过对在企业层面竞争优势的分析、在行业层面景气度趋势的分析、在市场层面股票估值的定量分析，通过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股票评级系统，精选出景气度处于上升周期、具有核心竞争力、股票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构成投资组合进行价值投资。</p>
3、业绩比较基准：	-
4、风险收益特征：	本计划属于非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整体为高风险品种。

(三) 计划管理人

1、名称：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32 楼
3、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32 楼
4、邮政编码：	200001
5、国际互联网址：	www.htsec.com
6、法定代表人：	余际庭
7、信息披露负责人：	顾斌
8、信息披露电话：	021-23219938
9、联系电话：	95553、4008888001
10、传真：	021-63410460
11、电子邮箱：	htam@htsec.com

(四) 计划托管人

1、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3、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4、邮政编码：	100031
5、国际互联网址：	www.cmbc.com.cn
6、法定代表人：	董文标
7、信息披露负责人：	关悦
8、联系电话：	95568
9、传真：	010-66578700
10、电子邮箱：	guanyue2@cmbc.com.cn

(五) 其他有关资料

1、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 550 号海洋大厦 12 楼
2、计划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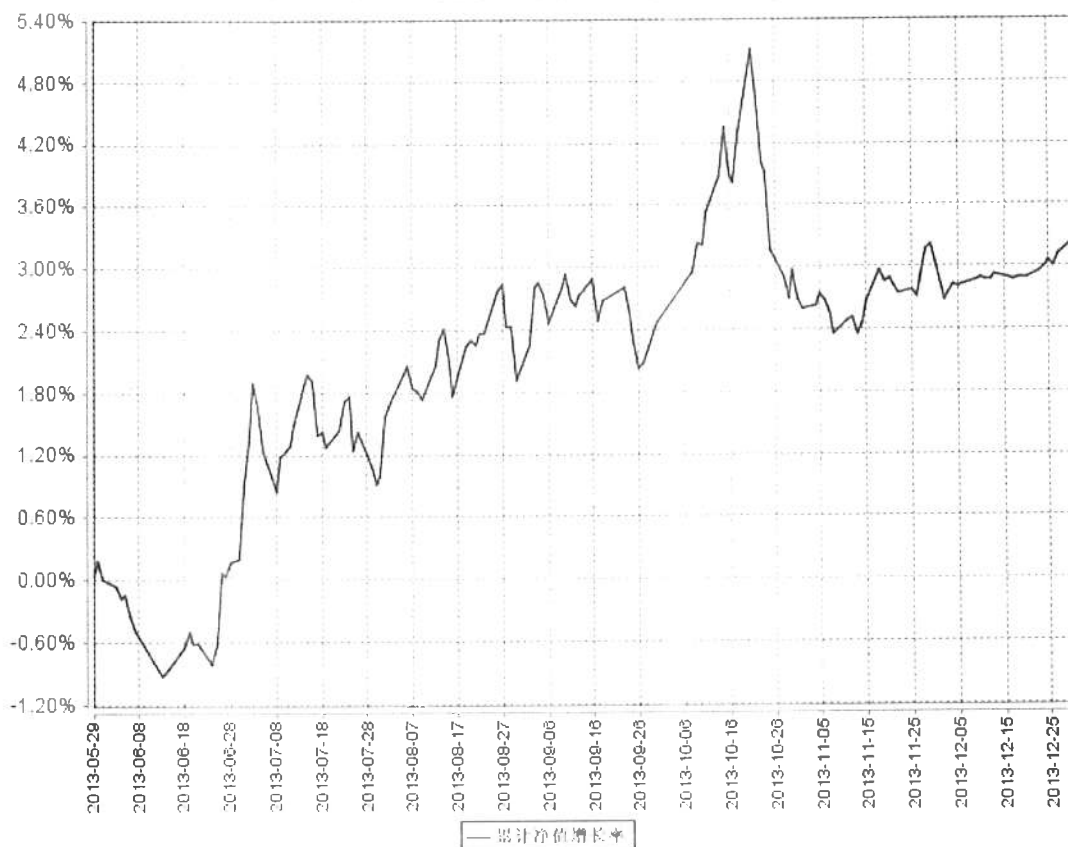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5 月 29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利润	5,055,896.20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人民币元)	4,561,617.33
3.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人民币元)	165,310,357.52
4.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人民币元)	1.0330

(二) 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变动的比较

海通海汇系列-星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集合计划无业绩比较基准。

(三) 本计划合同生效以来每年的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年度	每 10 份计划份额分红数 (元)	备注
合计	-	-

注：本集合计划自合同生效以来未进行收益分配。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 投资经理简介

许志扬先生：台湾大学工学学士、工学硕士。现任海通海蓝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量阿尔法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海通创新量化交易 1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海通创新量化套利 1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海通中锐量化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富 1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富 2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汇系列一星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富 3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融 1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融 2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新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恒信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富 5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海富 6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以及海通海富 7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主办人。曾任 IBM 经理；凯基期货投资经理；台湾宝来金融集团宝硕财

务科技公司交易与衍生品总监与海通证券客户资产管理部定向理财投资经理。拥有六年的金融专业投资管理经验及六年信息技术专业经验。具有丰富的金融量化投资及程序化策略交易经验，积累了丰富的策略模型组合及风险可控绩效稳定的交易模型。

（二）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 A 股震荡收跌、成长股与周期股行情分化持续发展，海通海汇星石 1 号净值稳中有涨展现出极强的抗跌性，充分诠释了“绝对收益”理念。

2、投资策略回顾：

政府经济政策转向，流动性趋于中性偏紧，宏观经济也趋于弱势，A 股整体风险较高。为规避可能的市场风险，海通海汇星石 1 号将仓位降至较低水平，同时对市场化改革热点概念进行跟踪研究，积极把握确定性较高的投资机会。积极防守策略下，海通海汇星石 1 号既实现了对市场风险的规避又获取了一定的收益，产品净值在稳定的基础上有所增长，有效诠释了“绝对收益”理念。

3、投资展望

2014 阶段性机会和结构性机会不断，十八届三中全会继往开来，在“让市场发挥决定性作用”纲领指导下，35 年后的中国改革再扬帆，2014 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也可视为未来长牛的起点。我们认为，2014 年的 A 股可能以阶段性机会和结构性机会为主，重点关注三大主线：符合经济转型升级发展方向的真正成长股；财政支出倾斜领域；改革可能获得快速兑现的领域。

四、合规管理与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合规管理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合规风控部门，加强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的合规管理，并为其提供人力、物力、财力和技术支持，确保合规管理有效开展。通过事前审核和定期检查，可以确认，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监管规定的情况。

3、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合规风控部门，加强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的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设立合规与风控部，通过系统监控和定期检查，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契约风险、道德风险等进行全面的监督和检查。同时在交易系统中设置各类合规性指标，实现事前控制，确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的合法合规。对日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出现的各类问题，合规与风控部及时进行风险提示，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

公司在实行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的同时，也接受托管银行、监管机构、审计机构以及委托人的监督。

通过监控和检查，可以确认，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本集合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五、集合计划财务报表

5.1 资产负债表

资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负债：		
银行存款	3,776,131.12	-	短期借款	-	-
清算备付金	5,780,887.34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存出保证金	198,659.84	-	衍生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19,660.47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其中：股票投资	12,419,660.47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71,108.68	-
债券投资	-	-	应付赎回款	-	-
	-	-	应付管	862,417.53	-

基金投资			理人报酬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应付托管费	69,925.76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5,401,234.80	-	应付交易费用	170,765.7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8,945,037.16	-	应交税费	-	-
应收利息	82,964.46	-	应付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应付利润	-	-
应收申购款	-	-	其他负债	20,000.00	-
其他资产	-	-	负债合计	1,294,217.67	-
			所有者权益：		
			实收计划	160,034,686.20	-
			未分配利润	5,275,671.32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310,357.52	-
资产总计	166,604,575.19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604,575.19	-

5.2 利润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收入	7,694,554.93	-
1、利息收入	3,716,003.97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5,518.56	-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620,485.41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445,906.11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316,003.66	-
债券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权证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基金红利收益	129,902.45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4,278.87	-
4、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8,365.98	-
二、费用	2,638,658.73	-
1、管理人报酬	1,801,960.61	-
2、托管费	146,104.95	-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670,567.17	-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0,026.00	-
三、利润总额	5,055,896.20	-

5.3 集合计划所有者权益（净值）变动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实收计划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计划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所有者权益(计划净值)	147,480,569.14	-	147,480,569.14	-	-	-
二、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本年净利润)	-	5,055,896.20	5,055,896.20	-	-	-
三、本年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12,554,117.06	219,775.12	12,773,892.18	-	-	-
其中：1、计划申购款	63,368,494.90	1,691,305.10	65,059,800.00	-	-	-
2、计划赎回款	-50,814,377.84	-1,471,529.98	-52,285,907.82	-	-	-
四、本年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	-	-	-	-	-	-
五、年末所有者权益(计划净值)	160,034,686.20	5,275,671.32	165,310,357.52	-	-	-

六、投资组合报告

1、本报告期末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计划资产总值比例
股票	12,419,660.47	7.45%
基金	-	-
债券	-	-
权证	-	-
资产支持证券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5,401,234.80	81.2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557,018.46	5.74%
应收证券清算款	8,945,037.16	5.37%
其他资产	281,624.30	0.17%
总计	166,604,575.19	100.00%

2、本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净值%
----	------	------	-------	-------	--------

3、集合计划其他资产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存出保证金	198,659.84
应收利息	82,964.46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合计	281,624.30

七、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份)	期间参与份额(份)	期间退出份额(份)	期末总份额(份)
147,480,569.14	63,368,494.90	50,814,377.84	160,034,686.20

八、重要事项提示

(一)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相关事项

-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与本集合计划相关的诉讼事项。
- 2、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地址未发生变更。
- 3、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 4、2013年12月25日起,王昭锋先生不再担任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由许志扬先生担任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

(二) 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无

九、备查文件目录

(一) 备查文件目录

- 1、《海通海汇系列-星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
- 2、《海通海汇系列-星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3、《海通海汇系列-星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二) 查阅方式

网址: www.htsec.com

热线电话: 95553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28 日

